

发布机构	江苏省地质局	发布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标 题	江苏省地质局关于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指导意见		
文 号	苏地质发[2024]106号	实 效	长期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关于因地制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关于加快打造发展新质生产力重要阵地的决定，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坚持创新驱动，强化科技赋能，全方位推动我局地质事业高质量发展，制定如下指导意见。

## 一、 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地质工作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先立后破、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充分发挥江苏地质比较优势，打造地质科技创新高地，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促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激活创新要素，塑造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江苏地质工作新格局，为加快打造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阵地、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提供地质支撑。

### （二）基本原则

——突出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更大力度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根据产业发展需求凝练科研问题，以高水平科研成果反哺产业发展，加快构建从地质基础研究到工程化再到产业化的全链条创新生态。

——实施战略科技力量聚合行动。大力支持国家级高层次创新平台申报，加快构建以省部级重点实验室为核心，省部级工程技术创新中心为基干，创新基地、科研工作站等为支撑的创新平台矩阵，提升整体科技创新能力和服务水平。

——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结合江苏资源禀赋与产业需求，积极争取深地科技创新领域央地协同重大科技项目试点，组织实施局科技专项和前沿技术研发项目，解决“卡脖子”的关键问题，促进地质行业科技引领和技术创新。

## **二、服务重大战略需求，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 **（一）强化能源资源供给，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 **1.加强新兴产业原料矿产勘查开发**

以服务国家能源资源安全为导向，围绕江苏特色新兴产业链发展所需能源资源，以原创性成矿理论基础研究为引领，创建符合江苏实际的新兴材料矿产（如钛矿、高纯石英、氦气等）勘查评价技术体系，研发新兴材料矿产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建立完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新业态、新模式的应用推广机制，推动江苏新兴产业原料供应链可持续健康发展。

#### **2.探索资源型地区勘查开发一体化模式**

基于淮海经济区特色矿产资源禀赋特征及其产业基础，选择钛、锆矿等稀有金属及铁、铜矿等国家重要战略性矿产，创新勘查开发技术，逐步构建我局资源勘查开发一体化产业格局；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动资源领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积极促进资源型地区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 3.服务构建“一带一路”资源供应链、产业链

加强“一带一路”矿业合作，将地理毗邻、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增长优势，保障国家能源资源安全。不断拓展境外矿产勘查开发产业链向纵深发展，扩大国际资源产业合作领域，为我省构建“一带一路”资源供应链、产业链提供支撑。

## (二) 优化发展路径，积极布局培育新兴、未来产业

### 1.探索地下空间安全与高效利用，布局深地空间新兴产业

促进城市地下空间安全、绿色、韧性发展，融合运用探地遥感、三维地质建模、地质环境智能感测等新兴技术，完善地下空间资源与地质环境协同管理数字场景，实现地下空间资源“一图统览”。围绕新型储能、能源基地建设等重大需求，探索盐穴、地下水封洞库等特殊地下空间与矿产资源、土地等要素协同综合利用模型，探索在不改变地表原有地类和使用现状的前提下，设立地下空间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深部空间开发，创新国土空间地下精细控制爆破、深部钻探等技术手段，建设压缩空气储能、天然气储备库、战略石油储备库、大规模储氢等新型能源储备设施，实现土地、地下空间、矿产资源等生产要素兼容协同利用。

### 2.实施盐碱地综合改造提质扩面，培育农业地质新质生产力

创新“耕地与湿地一体化协同提质”理念，推动滨海盐碱地生态改造。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础、自然规律为准则、可持续发展为目标，涵养淡水水源，缓解面源污染，减少化学物质投入，推动生态化改造、绿色化开发。拓宽耕地资源，打造高质量的粮食生产空间，推动粮食稳产增产；依托生态湿地、区域生态带构建等，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持续性和稳定性，增强生态功能和自修复能力，实现生态系统扩绿增汇，构建可持续发展的滨海湿地田园系统，提高土地综合利用效率。有效推进延链、补链、强链，做好上下游开发，打造集品种选育、技术示范、推广应用于一体的农业地质产业发展新方式。

3.以基于人工智能的卫星遥感大数据应用为引擎，培育空天未来产业

大力推动卫星遥感技术与大数据、大模型、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型要素融合创新，实施卫星遥感监测和地面站位监测相协同的“空天地一体化”综合监测。针对特定范围、特定业务、特定数据，快速构建自然资源多维空间场景，拓展各类空间数据场景多终端的应用能力，服务支撑全域、全要素、全过程立体监管，持续深化综合调查监测与分析评价框架体系，推动空天未来产业发展，为充分展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实图景提供科技支撑。

### **三、推进绿色低碳技术，促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 **（一）研发地热能勘探开发新技术，推动能源绿色转型**

创新地热等清洁能源的勘查评价技术体系，开展江苏浅、中、深层地热能资源利用示范。实施地热能与其他新能源的协同开发利用，探索

“新能源+ ” 多能协同利用技术，因地制宜培育利用示范区，推动新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助力能源结构调整，推动能源绿色转型。

## （二）探索自然资源碳中和新技术，助力低碳经济发展

探索生态系统碳汇和碳封存路径，开展自然资源生态系统碳循环与碳汇能力提升、碳封存关键技术方法研究，推广生态系统（陆地、海洋）碳汇巩固能力提升与碳封存示范，积极争创自然资源服务“双碳”目标的“江苏样板”，助力低碳经济发展。

## （三）攻关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新技术，进位循环经济发展

围绕土壤耕层结构优化，创新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体系，开展尾矿、生物炭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攻关，探索基于废弃物改良肥（剂）施用的耕地土壤肥力快速提升技术途径，并开展配套的应用与管理技术研发，推动废弃物资源化循环利用，助推循环经济发展。

# 四、 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激活创新要素

## （一）完善创新人才激励机制

完善人才激励机制，营造有利于创新的环境。建立科学合理的科研评价体系，鼓励科研人员大胆探索、勇于创新。加大对创新人才和团队的支持力度，激发科研人员的创新热情和潜力。设立局科技创新奖，表彰在科技创新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团队，激励更多人才投身科技创新事业。

## （二）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应用

围绕产业需求，开展关键技术科技攻关。强化对产业科技创新的资金支持，推动设立省自然科学基金地质创新联合发展基金，完善省、局

联合支持地质科技创新新机制。细化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等政策措施，推动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应用，实现产学研用融通发展。鼓励地勘单位与企业合作，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畅通成果转化渠道；加快推进科研成果转化为技术标准，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

### （三）扩大对外科技交流合作

加强与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和重点企业的交流合作，建立产学研用一体化协同创新机制。推动与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的深度合作，开展联合研究和技术攻关，共享科研资源和成果。积极参与国家级科技专项，发挥省部合作优势，推动跨区域协同创新，形成科技创新合力。加大国际科技合作力度，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科技合作，开展联合研究、技术转移和人员交流，学习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着力提升地质科技创新国际竞争力。

## 五、保障措施

### （一）加大推进力度

加强局级层面的战略谋划、统筹协调，建立高效协调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涉及全局性的重大问题和跨单位合作的重大事项。局属单位抓好推进落实，形成整体工作合力。

### （二）分类推动实施

局属各单位根据本意见创造性地推动实施，结合本单位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因地制宜研究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搞一刀切。选择具有代表性的项目或地区开展试点示范，以点带面，逐步推广成功经验。

### （三）完善支撑体系

聚焦创新发展核心要素，构建完善的创新生态体系。设立专项资金，加大对科技创新和产业投入，增强资金保障。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为创新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